

台山商會中學

〈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選舉通告〉

敬啟者：

查台山商會中學法團校董會於2009年成立，以落實校本管理之模式，推行公開、具透明度和多方共同參與的學校管理架構。本校法團校董會的成員，其中包括一名校友校董，須經選舉產生，由註冊為校董日起計，任期兩年，有關選舉現開始接受提名。

校友校董的職責

代表本校校友，加入法團校董會，並履行校董的職責。簡略而言，校董的職責，是為學校確立短期和長遠目標，以及決定優先發展的項目，為課程、財務、人事和校舍等範疇制定政策，並領導學校促進學生達成學術性和非學術性的全面發展。

選舉程序：

1. 有興趣參加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選舉之登記會員，請填妥校友校董參選表格，並由**最少一位具**會籍的登記會員提名。
2. 參選校友於 29-08-2011(星期一)下午五時前交回參選表格交到台山商會中學辦事處便可。
3. 本會收到提名及參選表格後會向候選人確認。並在 30-08-2011(星期二)開始在本會網頁公佈，並張貼於台山商會中學校友會的壁報上。

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選舉參選日程

日期	選舉事項
16/08/2011	發出選舉通知及派發提名表格
29/08/2011	截止接受參選提名
14/09/2011 至 19/09/2011	投票日期
21/09/2011	透過校友會網站公布選舉結果

此致
貴校友

台山商會中學校友會
校友校董選舉主任
校友會副會長 梁文瀚謹啟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六日

台山商會中學法團校董會
校友校董(2011至2013年度)選舉提名表格

填寫候選人資料注意事項：

1. 本提名表格須由候選人填寫及提名人簽署，於 2011 年 8 月 29 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或以前交回選舉主任梁文瀚先生。
2. 根據本會《校友校董(2011至2013年度)選舉規則》規定，每名合資格的校友，可自薦提名或經由另一位校友提名，方可成為候選人。
3. 候選人須符合《教育條例》第 30 條所載有關校友校董選舉的規定。
4. 候選人並不能參與其他界別如家長校董之選舉。
5. 本資料將直接印發全校校友作參選宣傳之用。

甲部：（由候選人以黑色原子筆填寫）

提名人

姓名：_____

NAME：_____

性別：_____

身份証號碼：_____

畢業/肄業年份：_____

班級：_____

職業：_____

地址：_____

電郵地址：_____

手提電話：_____

乙部：(由候選人以黑色原子筆填寫)

<u>候選人</u>	候選人履歷簡介及參選抱負
<div data-bbox="215 324 507 703"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0px;">相片</div> <p>姓名：_____</p> <p>NAME：_____</p> <p>性別：_____</p> <p>畢業/肄業年份：_____</p> <p>班級：_____</p> <p>職業：_____</p>	(內容須以中文表達，並以 100 字至 150 字為限)：

注意事項：

1. 填寫本參選表格前請先細閱本通告，特別是選舉章程部份。
2. 所提供資料將上載網頁作參選宣傳之用，請以正楷清楚填寫。
3. 本參選表格需於 2011 年 8 月 29 日下午五時前交回校友校董選舉主任梁文瀚先生。

丙部：候選人聲明

本人接受上述提名並明白本人必須提供正確及足夠的資料，該資料必須符合校友校董(2011 至 2013 年度)選舉候選人資格；本人須遵守有關校友校董選舉中的規則及選舉主任所作出的一切決定；否則可能會影響本人的參選資格。如有需要，本人樂意向選舉主任提供補充資料。 本人同意選舉主任及其他有關人士將本表格內容印發予本校校友作參選宣傳之用。

提名人簽署：_____

候選人簽署：_____

簽署日期：_____

簽署日期：_____